

临时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

企业名称（盖章）：景德镇市焦化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200716583766J

报告时间：2022 年 10 月 11 日

填报注意事项

1. 报告中使用的语言、文字应简明、扼要，以易于公众理解的语言进行表述，同时突出说明事件相关有效信息，其他与本事件无关的信息不需填报。

2. 文字表述应当真实、准确、客观，不得作出误导性判断，不得含有夸大、欺诈、误导或内容不准确、不客观的词句。

3. 使用的术语，以及排放量、毒性等较为重要数据选择的监测、核算等相关方法，应当符合生态环境保护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等方面规定和行业规范、行业惯例等方面约定。如无相关可参考的环保或行业规范的，应当说明具体选取的方法和选取理由。

4. 使用的数字应当采用阿拉伯数字，重量单位、体积单位、浓度单位、强度单位、毒性单位、货币金额除特别说明外，应使用符合国内标准和计量习惯的单位。

5. 生态环境行政许可批复、行政处罚决定书、司法判决书等法律文书与重要文件，可以图片形式上传。

6. 正文中，需填报较多内容的，可以附件形式补充说明。

7. 报告中涉及的图片、照片等应当能够全面、准确、有效地描述被说明对象的相关情况，并保证清晰、完整；所附照片、图片原则上每张不超过 2M。

企业负责人声明

朱明红 保证本临时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企业负责人 (签字/签章)

(企业/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环保工作负责人声明

宋文淋 (主管环保工作负责人或环保机构负责人) 保证本临时报告中环保信息及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

主管环保工作负责人或环保机构负责人 (签字/签章)

2022年10月11日

1. 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景德镇市焦化能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明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200716583766J
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60200716583766J001P
注册地址	景德镇市昌江区历尧
生产地址	景德镇市昌江区历尧
行业类别	炼焦
企业联系人	宋文淋
联系方式	13879866011
企业性质	☒ 国有企业 ☐ 民营企业 ☐ 外资企业 ☐ 集体企业 ☐ 上市公司 ☐ 发债企业
是否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是否属于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	☒ 是 ☐ 否

注：企业性质栏可多选。

2. 具体事项

2.1 生态环境行政许可

- 一、本企业新获得排污许可证（变更）
- 二、批复机关为：景德镇市生态环境局
- 三、批复文号为：91360200716583766J001P
- 四、批复时间为：2022年5月10日



2.2 生态环境行政处罚

一、2020年7月1日，本企业收到景德镇市生态环境局下达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二、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为景环行罚【2020】2号。

三、行政处罚决定书原文：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景环行罚(2020)2号

景德镇市焦化能源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360200716583766J

地址: 江西省景德镇市昌江区历尧

法定代表人: 朱明红

景德镇市焦化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单位)环境违法一案, 我局经过调查, 现已审查结束。

一、环境违法事实、证据和陈述申辩(听证)及采纳情况

2020年5月以来, 景德镇市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通过自动监控数据非现场执法发现景德镇市焦化能源有限公司废水排放情况不稳定。2020年6月2日, 市支队和江西省景德镇生态环境监测中心联合对企业废水排放口进行执法采样监测, 监测结果显示企业外排废水化学需氧量浓度均值为93mg/L, 氨氮浓度均值为23.56mg/L, 超过了《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中所规定的排放限值, 其中化学需氧量超标0.16倍, 氨氮超标1.36倍, 属于超标排放。

以上违法事实有《环境监察现场记录》、《调查询问笔录》、《现场检查(勘察)笔录》、现场照片、废水采样现场记录表、《江西省景德镇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监测报告》(景环监字JD2020073号)等证据为凭。

收费项目：行政处罚。当事人缴纳罚款后，请将缴款凭据复印件报送我局备案。逾期不缴纳罚款的，我局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五十一条之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

四、申请复议或者提起诉讼的途径和期限

你单位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景德镇市人民政府或者江西省生态环境厅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6个月内向景德镇市珠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不停止行政处罚决定的执行。

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2.3 生态环境司法判决

无

2.4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协议

无

2.5 生态环境突发事件

无

2.6 变更已披露环境信息

无